

证券代码：830863

证券简称：瑞华天健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柳志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公司2018年的经营情况、市场销售情况、公司组织制度及管理情况进行了分析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作，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的经营情况、2019 年经营计划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分析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的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8 年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公司财务对 2019 年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瑞华天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